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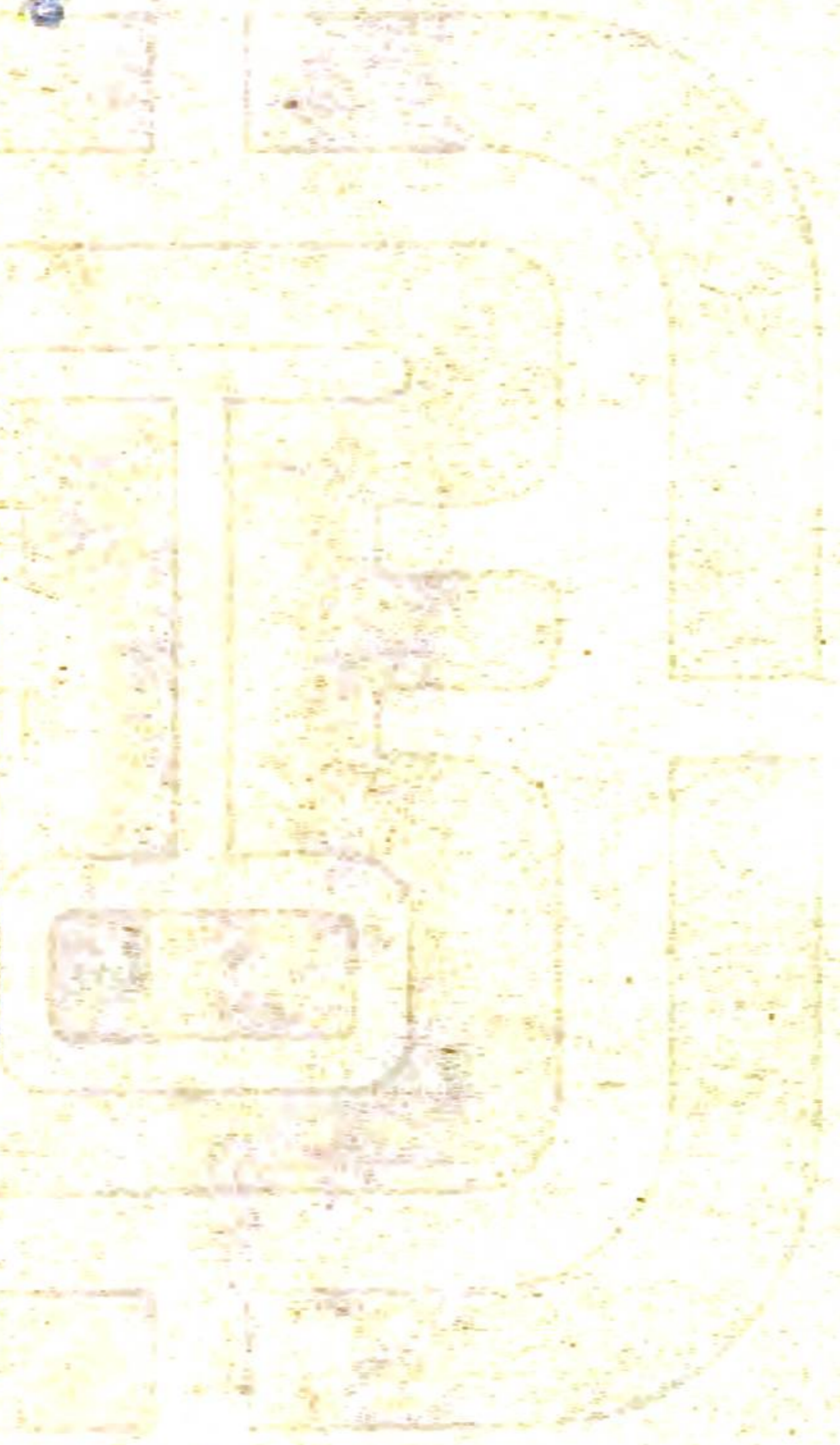
92687
1-8
+0310173
43
2000-8

宣威縣志稿

周鍾嶽題



卷首		卷之二 輿地志上	
陳縣長序	總序	圖說	位置
凡例	目錄	名義及沿革	縣治
		疆域	街巷
		城池	
		區域	
		團區	自治區
		學區	
大事記上	大事記下		



宣威縣志稿

龍雲題



雲南開智印
刷公司代印

序

余於壬申之春解署益縣篆捧檄來守斯土值邑名宿繆澣澄君方纂修縣志及嘗謁知書將成而絀於貲勢難急就省縣間種種徵求又從而旁撓之責效者遲之幸繆君性恬靜舍著述外無所事事盡其在我爲輪爲彈不置辯也余迺取其已編之稿而觀之知其體大思精包羅宏富微苦心孤詣不及此迺喟然歎曰無惑乎非欲速可得也蓋九仞之功關係一簣對上對下我與有責不浹旬而稿告脫例由縣政府呈轉核定奉 省府令以繆君學識優長殫精竭慮書爲滇中傑構不可多得飭即籌款付印夫考獻徵文守土者責余甫一任而此邦掌故即得樂觀厥成何其幸也况

上 有命事屬文化敢不盡心力而爲之惟是款項支絀曩建設局長李雄才幾經商榷未克如願籌思至再始由該局橋樑涵洞餘款項下設法指撥詢謀僉同但爲數仍僅銀貳千元嫌其不敷再由該局發售預約券以附益之得銀又約千元於是此書遂得告付印出版繆君謂余曰此公之功也余應之曰百年典故賴子而傳吾責容或有

宣威縣志

卷一

未盡得附簡末幸矣何敢以爲己力繆君曰清代末葉經五修州志而四未發刻蓋成功若斯之難也余頷之是編也用力久而取材富考証精纂述密文化結晶也余雖乏史地常識而知其有神政俗不淺特識數語於此爲邦人諸友介紹且以見書之待其人而後作及非其時或不能遽成者此其中殆有定數與所謂夙緣者非耶民國二十三年雙十節宣威縣縣長筠連陳其棟謹序



總序

國家奠都金陵百度維新十七年本省政府第二十期公報載有行政院令飭全國纂修方志原文並聲明登報代令飭即遵照等因於時長吾縣者爲閩侯王公鼐齋長教育局者爲及門縣人李君雄才官紳合商以爲縣志失修近百年再因循文獻益無可攷陸軍少將縣人侯靖臣君時以勦匪在籍聞而善之曰志局果開開辦費由余代籌遂乃勘定局址於教局東偏就原有房舍而修繕之先是民一十第四屆省議會初選當選宣人廣集曲靖及門陳曉龍君以赴國會召集之便與偕至曲訪余於省立第三師校語及宣中文獻謂余宜負總纂之責鄉人在座者僉以余前在清季曾奉編宣威鄉土志提學使署實代印行駕輕就熟責無旁貸旋由陳君籌交相當之款曰聊樹之礎請保管徐謀建築嗣是而鄉人之屬望者愈衆余方頻年饑驅未能爲桑梓效也是歲寒假在籍雄才頻頻促我且曰吾邑舊幸有志叙述至道光末因其原文而加入咸同以後數十年事斷代至鼎革之間需時當不甚多以意揆之替可已矣余曰如子言

宣威縣志

卷一

則續前清宣威州志耳觀政府之所主張固當有民國宣威縣志之出現也續前清州志至戊戌政變之間事項已較繁雜纂民國縣志至北伐成功而後局勢尤爲鼎新以舊志類目包容之隘矣且舊志不無待勘之點新書則少草創之基官文書及私家載記苟足供吾人之攷證而田夫野老能談咸同以來故事者又所在而有把管其間曷勝愉快乃滄桑屢變人民迭更不特遠者無傳信之資即近在十餘年間亦少徵實之望欲備國史要刪憂憂乎難任其事而不忠於其職致潦草以塞責吾不忍爲也子何言之易耶雄才曰唯唯若先生言但願勉爲其難爲吾邑光縣長王黽公以余將返曲校言之尤切且以暑假期中迫望開局爲計既至曲課餘有暇參酌新舊羣書擬定例目及調查事項各表郵寄到宣雄才准此而部署之比余如約歸來局務已略就緒刊物亦經告成即函縣府令發各區保填造別派訪員四出指導而督促之時黽公業經卸事繼任者爲陳公淳初陳雖武人而志局始基實深賴其維持所自愧者無作史之三長而謬膺重寄性既魯鈍意復求詳舊有新增搜剔不已致終淳公之任而書未

及告成共事諸人以時間之延長人事隨之而多變也各務脫離別謀生計余於此欲
罷不能欲進不可爲樽節開支計商之縣府移局到家以便從容將事自二十年一月
起至翌歲十月止裘葛又經再易而書之大體於茲始告完成責言之來所難避也而
筆路隘樓草莽間之生活亦云憊矣竊有所聲明者志之爲義本以寫實存真爲唯一
任務後世雖有作家超軼前後要不能不根據舊籍窮究事實以求進化原理故學說
有變文章有變時局有變而歷來政俗載在冊籍者其文終不可變語語苗疆安司
世守故實難變也雖其後土變爲流州變爲縣專制變共和階級變平等而言及元明
典故不能不謂彼爲始居此地之爽鳩至於文化崇庠則各有時代關係不能執一以
概其全是故民國以前忠臣孝子義夫烈婦名宦鄉賢下逮一切軼聞瑣事在方志中
各有相當價值代表當時風俗習尚後之人執筆編纂能盡從刪節而謂其無當潮流
耶抑可改變事實求合於今日之崇尚也或者徒見報章載有某省某縣毀節孝祠坊
等舉動以是而疑志書收入此類人物不適於今日社會轉瞬書當作廢等語不知政

宣威縣志

卷一

二

府對於婦女之解放神權之推倒均意在維新以後並非追貶從前且重在破除迷信
而非否認曩哲瑰意琦行文化上之歷程新者多出於舊而舊每不如新善能演進故
也至有時新之太過則或反不如舊故鑑古觀今貴有典要孫中山爲革命元祖而於
禮教多所維持歐美學者則掘發地層以求過去之種種泥鴻片影編者何容心乎索
隱探賾拾遺收殘徵實刊誤史地家必由之道無古今中外一也本書之收功也在今
縣長筠連陳公立生任內公本文人故尤重視文獻凡經費之籌畫文報之要請積年
累月在事者均不能沒其功而九仞之山勿虧一簣則陳公實克有終雄才不與縣政
久矣既而主任建局於志務亦渺不相涉矣以其未殺青也鞅掌趨蹌卒與余始終其
事此尤足感念者也顧稿雖定款雖集而付印事體在滇中爲尤難賴惠雲岑君以原
任官印局長經驗灼知其中委折又多識印界人物對於是書則謬許爲不朽傑構不
能聽任湮沒也近則接洽印館遠則函商官紳拮据日久而本書始全告完成今而後
的樹矢集千斯瘡而百斯孔不能爲吾書諱矣亦容有察其孤誼諒其苦心提携而呵

護之焉所難料也知我罪我一聽自然顧使我完其功罪之場智爲殫而力爲痛者前
塵具在詎能忘於余懷耶是書也搜羅雖未必富攷證雖未必確筆削雖未必當而拋
磚引玉種藍收青後有作者再從而要刪之使定本於以出現此則余與在事同人所
共禱祝也夫是爲稿

民國二十三年十月一日邑人繆果章澣澄甫自序



宣威縣志稿

凡例

- 一本書爲民國宣威縣志所志故實當然詳於民國而略於已往其有關係重要事體認爲必須詳載者則絕無今昔之分
- 一本書原兼有斷代爲志與通志以往兩重義務其可畫分今昔者畫而出之以清眉目否則不強割裂
- 一本書將次告成始奉到省頒縣志綱目草案查其歸類及編纂方法與本書不無出入本書當然改從草案以歸一律而免立異惟其間頗具鑑錘一髮之動牽及全書時間上亦不許可是以祇求實質合於省中規定與縣中所有者爲斷不求面貌之全合
- 一本書計分八綱曰大事記曰輿地曰職官曰政治曰民族曰人物曰藝文曰雜載各大綱中分隸子目多寡無定

宣威縣志

卷一

四

一大事記及政略等篇於現代元勳偉人均直書姓名無所規避以前清事例揆之未免有不敬之嫌不知避其名於一時將不能傳其人於後世書中對於舊志此類經查悉者一律更正正傳外不拘此例

一凡百事件均有主安人物爲功過之所歸若並在事人員一體記載則責任不清而事實無當矣閱者幸諒及此

一舊志所載明清事跡以時地上關係進退或至失實如永曆未走黔國猶在清兵遠在數千里外而即大書世祖年號若早歸其統治者然清人執筆不得不爾若遂沿之是直抹熬明遺抗志排滿圖存一隅之壯志矣悉爲更正以昭核實

一宣之爲州雖承筭益之舊而實以屯所地面及其民衆爲基本審所統原僅土州彝民而屯軍之籍則皆中州大姓土州民衆地廣大荒而不治故夷糧之輸入有限軍籍華族披草萊蒙荊棘化饒瘠而爲沃壤國家之止供賴之其人說禮敦詩尤風俗所恃以變易惟因滇黔異轄各私其土故於治城所在在貴州都指揮使司則以爲



烏撒衛後所城在雲南布政使司則以爲霑益州城溯源返本城實爲所而築而霑特僑治也徒以所既併入州當然以州爲主舊志詳此略彼未爲不當編者以其關係之重遂爲搜輯顧當抱殘守闕之餘所知亦有限也

一明清以前荒遠難攷立圖自洪武年間始清以後分境分區其事皆關重要而區域之沿革尤繁並製爲圖以資參考

一有宣以來民族分佈狀況於治亂上關係亦重圖凡四幅用覘大略

一建置沿革與舊志略有異同因舊志詳於寔益而略於後所其分合原委概未聲明故特更正

一面積非用烏里計算不能適合特參照續通志及陸軍測量局繪製圖案量爲伸縮一屬於天文事項東西講學家有併入地文中者編者對於天文素乏研究抄掇摭拾未必得當援例編入輿地欄中以便藏拙

一境內分區狀況以關於自治者爲最重要因編纂本欄之時此項事體尙未著手故

宣威縣志

卷一

五

特根據團保叙錄市村區總其綱保列其目而各村寨則又爲目中之目期於有條不紊蓋本境團區組織原有系統名稱上質量上略加變易便合於區鄉鎮閭鄰之規定但當修改未定之際不能強爲斷制耳

一山脈水系中遇有名勝之跡與先哲冢墓皆即附帶著明以後亦不再闢斯欄

一邊境數大水及流經腹地之盤龍河源委脈絡言者每多歧異詳加調查期足訂正一湖泊大者應繪具圖說爲興利除害張本因尙無精密之測勘暫存其大概

一古蹟一項在今日則如廢署廢廟皆其選也其或改作他用亦必爲具始末以告於後

一物產分動植鑿三部均祇詳其天賦狀況與其效用不用科學分類法不暇詳系統也不涉及人工製造有農工等欄在也

一官制查照元明兩史前清會典一統志雲南通志諸書於舊志所闕而應行補載者補之或失之過略而應行加詳者詳之又如烏撒衛後所舊志以爲續撫司二百戶

所十則其爲千戶所一也無疑義矣而乃曰千戶所八夫千戶所既得其八則鎮撫司當有十六百戶所當有八十而何以僅曰二曰十乎其錯誤之點當因認後三所之三爲以數量言但後三所果爲三千戶所則合正副千戶計算當共爲九而不止於八矣正副千戶三始成爲一千戶所而一千戶所實統鎮撫司二百戶所十此乃一代定制且宣化一里屯賦有限謂爲十百戶所所經營殆無不合觀於此則知舊志於屯所方面不甚注意而後三所之三以次第言非以數量言從可知矣

一職官表對於省委諸公項格書寫其諸將在外以便宜委令暫代者照低一格尊主權亦以明事變也其與省府立於對敵地位侵我主權剪我邊陲者所委亦難從闕闕則政系中斷變例旁注正任之下以資考証

一政略分叙文武文官概由他省他縣蒞治是邦除現任者例宜規避縱有特長編載宜緩外其已經去任之官則雖晚節不終鄉居有玷而當年設施果於吾邑有利則自不憚原本事實昭示於人武職則本籍人與外籍人均有握重兵戡禍亂造福是

宣威縣志

卷一

六

邦者一律紀載則違反生人不能立傳之旨全盤刪削又殊失地方啣感殊勳之忱本書特採文官之例以待武官之非本籍人而業經他往者對於產自本籍之武官則仍守生人不能立傳之例留俟他日但其表表殊勳則亦於大事記中因事以著一民國以前文武職官政略已載舊志者照舊登錄外餘並以在宣實施爲定不追既往不逆將來其於本籍人之在本籍得握將印著戰功者仍收入人物志之武功欄爲桑梓光

一國府分部省府分廳縣府則以三科四局分承各部廳飭辦事件機關減而職責之歸併應有盡有故不必依照部廳區分類目而就四局所掌已足吸收政治之全

一歷代制度文爲依類歸納如叙公安則自涉及團保述團保則自牽連兵防而凡公安局職掌或爲歷史相承之端或係眼前創辦苟於前代故實有同一之作用者自不妨因此及彼各存真相以見沿革之有本以覘改進之得宜

一財政舊苦紊亂近雖設局整頓而因需欸之途甚多收入之量有限門攤戶逗在人

民則苦累難支攘臂脫巾在悍卒則嘩噪不已致其現相成爲撥欸機關無所謂收亦無所謂支吁狼狽甚矣照例分國家地方兩項收支而各書其本末及沿革概況其出於臨時發生如公債糧秣募兵等項不由財局負責而對於人民財政關係彌切者附於篇末焉

一教育分期叙述以民一六後施行黨化爲一期屬於現代一六以前至清廷變法之際新舊雜陳要其歸皆以尊經爲極是謂近代教育立孔孟爲模範以宗教式之祀典崇奉之非其書不讀非其禮不行設書院以課其俊秀置教官以董其不率放學差主考以時進退其人士使皆循循於禮法是謂古代教育

一建設分農工商鑛漁獵交通六門各就其原有狀況調查編製希冀當局之改進
一司法與行政兩院對峙現因共和初步人民知識未開地方中各種組織亦未完備省府知時勢之有待仍以行政官兼握法權然而一切設施凡皆爲獨立預備述其事於行政之後以清兩權疆界

宣威縣志

卷一

七

一南京奠後中央國民黨總部派員至省成立省黨部旋由省黨部派員至宣成立縣黨部所賦使命及應有工作能否次第完成觀風問俗者特別注意而通志館之徵求又以此條爲先序錄於茲者官治之終民治之始也

一自治爲行使四權之基質言之則立法院之產地也是爲政權所在吾民能否自治出握政權不能不攷究原有民族種類及其言文禮俗習慣與所出之人物應如何保其美而去其惡始有合於進化之旨而爲立法精神之所許可故下文遂脫離政治分叙民族及人物

一屯所人民披荊斬棘闢茲寸壤州縣之所由設也賴此其後張公漢蒞治新州招領土司山場原野土舍人及營日等亦各變賣其私庄而軍籍子孫及新自外來華族濔散布六里之內山巔水涘墾種殆遍造成今日之宣威至於各區土著濡染華風說禮敦詩馳逐文場亦所在而有且其先祖被苦蓋驅豺狼草昧之開不失爲大輅椎輪除有祠堂譜系堪資紀載者外其姓氏均不可以不詳也

一語言文字禮俗宗教各有特徵市村雜習歲時瑣事一律記載爲整飭內政之資
一邊境雖乏人才而在鄉言鄉亦各重其所重必援班氏人表之例抗懷仁聖斯欄可
以不闕矣查人才之所自出在現時爲學校在從前爲科舉以斯二者提其綱而鄉
賢文苑等傳如目斯張矣其不由二者出身而奮跡軍政兩界則亦著其略歷有可
紀錄而例在紀錄時期者則亦別爲之傳惟在蜀在粵在黔在贛調查難周而歷官
先後畢業久近又未易訪悉又如舉貢進士多寡懸殊製表均覺困難則一律改用
名錄體例以免參差

一耆舊名目省頒草案無之編者以採訪所得團保所報有未敢躋之賢錄而亦未便
概爲遺棄孟子所謂一鄉之善士在一鄉中固自有堪資法式者初原別爲幹濟德
行慈善數門以分類不宜過多改從今名

一肇造民國事由總理而雲龍風虎效命於萬里之外者時有其人斯不必其皆親炙
亦不待卓著成績而冒危難駿奔走其人其事固亦未可忽略也作爲革命先進傳

宣威縣志

卷一

八

冠於篇

一名賢之名未易副仍照舊志以鄉賢二字標題

一忠義孝友藝術等傳原皆取其一節不能過事吹求

一舊志文苑傳多用概括語觀之實嫌空洞然無法搜獲遺著窮究故實爲補闕略也

一官蹟傳以處鄉人之服官他處確有成績者武功欄以處鄉人捍衛桑梓卓著戰功
者皆必其人已故而後收入否則俟之他日

一列女傳之節孝一類以曾經旌表褒揚或已入祠者爲定若經查有實蹟與例相符
則亦表而出之

一藝文志舊志多錄雜著而於紀載宣事與宣人著述之書未經叙及與史例洵屬不
合惟必依照章氏於凡雜著別爲詩文徵而劃出於藝文界外似亦可以不必茲合
雜著金石兩項與上列兩項均編入藝文志內作爲子目而本章氏詩文徵意旨嚴
格收採所錄雜著以切於本境史地足資攷証者爲限否則雖佳章鉅製概從緩登

一宣中金石據德來營祿氏報告該村雜從龍家藏有諸葛銅鼓道遠無憑查攷俟証實後再行編入其現經証實之各種原擬攝影印模以存其真因交通不便術人爽約暫從擱置

一寓貴產自他鄉方外亦多來自別省別縣續通志不以入人物欄是也照例編入雜載

一蔭賜恩由父祖封贈榮日子孫收入人物志中於義未當一律編入雜載

一土司介在職官人物之間編入雜載亦較適宜舊志紀載太略爲查元明兩史及滇中各掌故以補其闕

一歷來異聞多涉神話方當破除迷信之際本欄應即刪除惟是田夫野老每好傳誦其說與滅其述而述仍在無寧直書其事爲指迷途經道破後則其述或不滅而滅也

一遺聞軼事凡舊志所載及新得之採訪者悉著於篇

宣威縣志

卷一

九

一前志源流業編入藝文欄不再贅本志纂修始末有爲總序所未及者備詳之


一方志爲國史要刪不能不求詳盡其有不詳者搜索既遍不可得而詳者也並非意存軒輊閱者諒之

一是書梓未付印故二十一年大事隨時登入餘不備及

一是書之成前後凡經四載故於縣政經過有叙錄在前而變更在後有時未及修正或修正後又有變更未及著其始末者要皆一時應留痕迹不能執後議前謂爲失真也

一書中沿用舊例對於所當表敬之處有實抬虛抬等寫法細思之浮文末節掃除宜淨用副政府實事求是之望然或已經寫就碍難更改者付印時一律注意須將兩項寫字面上下擠籠

永平縣圖



宣威縣志稿目錄

卷首

總序

凡例

目錄

卷一 大事記

民國以前舊系於後為統編

民國以來舊列於前為正編

卷二 輿地志上

全縣疆域圖

沿革圖

山脈圖具總圖內

宣威縣志

目錄

水系圖具總圖內

交通圖具總圖內

農礦物產圖

名義及沿革設宣以前之雷烏 雷烏以前五代及宋無名號 唐之西平及盤州 自漢以前為宛溫縣 附沿革表

位置

疆域

經緯度

面積

地勢

地質

地震附表 清末地震詳情

氣候溫度 雨量 風向



日出入時刻

星變附星變及日月風雲霜露表

縣治

城池修建年月及各門名稱

街巷 西門街 東門街 十字街 南門街 北門街

外堡街巷 上堡大街 橫街 半邊街 下堡大街 當鋪街 墻後頭 墳院上 糞街 北門前 坡脚下 南

區域

賦稅區 宣化里 浴恩里 遵化里 永安里 順德里 加惠里 沛澤里

團區 中興 共和 保宣 公益 安定

中興區 後分爲三曰中一中二中三各轄十保保各數中甲各數村甲數及村數多寡無定

共和區 後分爲二曰正東曰東南正東分轄六保東南分轄十保

保宣區 後分爲二曰正南曰西南各轄十保

宣威縣志

目錄

二

公益區 後分爲二曰正西曰西北正西九保西北六保

安定區 後分爲三曰正北轄十一保曰中北轄九保曰東北轄十保 上列各保甲分轄村案以次敘述各保

學區 詳教育志

自治區 鄉鎮閭鄰尙未畫定各區疆界亦諸待清釐篇內僅述大概

卷三 輿地志下

山脈

水系

湖泊

古蹟

坊表

寺觀

物產 動物 植物 礦物

動物之部 禽屬 獸屬 鱗屬 介屬 蟲屬

植物之部 穀屬 (區爲七) 菸草 蔬菜 果屬 木屬 花屬 竹屬 草屬 藥屬 特產

礦物之部 金屬 非金屬

卷四 職官志

官制 明代職官表 (舊列於末) 清代職官表 現代職官表 (舊列於首)

政略 區爲四冊

卷五 上政治志

官署及各機關

縣政大綱 附縣政府組織系統表 縣政府圖說

佐治之官

縣府三科四局與前清州署比較

前清宣威州署組織概況 附表

宣威縣志

目錄

三

房科異同 設員數量 收發處畧如承發房 第一科包掃事項 第二科接辦事項 第三科接辦事項

各局所次第

兼理司法

監督自治

卷五 中政治志 行政篇之一

公安

設局原委

戶口 附各區戶口一覽表 歷屆戶口統計表 十二區人口比較表

團保

保衛團本部 聯團始末 團區編制

常備大隊 緣起 沿革 月餉來源附

附歷代兵防 屯所 雷平守備 尋雷營遊擊參將

